

金鼎城市花园超长期特别国债更换老旧电梯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025-JSWX-GKZB-000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镇江市/丹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金鼎城市花园超长期特别国债更换老旧电梯项目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75.30000000 万元, 招标人为丹阳市天润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 18 台电梯设备的采购、安装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金鼎城市花园超长期特别国债更换老旧电梯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金鼎城市花园超长期特别国债更换老旧电梯项目:

1、投标人必须为中国境内注册, 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和资金、技术实力的电梯制造厂商或该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代理商。 2、如电梯制造厂商投标, 须提供制造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提供〔质量技术监督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和具有安装、维修 B 级(客梯)及以上资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者〔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以上电梯制造厂商的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3、如代理商投标, 需提供代理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原件, 制造商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制造商鲜章、制造商有效期内的〔质量技术监督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和具有安装、维修 B 级(客梯)及以上资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者〔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制造商鲜章。同时提供代理商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含安装、维修)“B”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 以上电梯代理商的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4、若出现同一品牌的两家及以上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 制造商优先于代理商; 若同为代理商, 则优选授权委托书的时间靠前的代理商, 若授权时间相同, 则该品牌的所有代理商均为无效投标。 5、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6、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7、企业没有因诈骗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10、存在下列情形的, 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投标: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 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 因

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8）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11、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需提供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及企业为其缴纳的（2025年10月）的社会保险证明。（注：1. 如投标人注册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明确的最大查询期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月份不一致时，须提供注册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文件；2. 委托代理人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委托代理人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但提前退休的，提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退休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年11月18日17时30分到2025年11月25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1、获取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11月25日，每天上午0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2、登记方式：接受现场或电子邮件3、获取地点：可至丹阳市开发区名仕苑写字楼一楼招标代理部（开发区兰陵路77号名仕苑写字楼西南角）现场登记或通过电子邮件jslx1122@163.com进行。4、需提供的相关材料：（1）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注：通过电子邮箱提交的，请将上述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报名邮箱；材料缺失的，将不予受理。5、招标文件工本费每份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没有进行登记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09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09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丹阳市开发区兰陵路名仕苑写字楼一楼江苏万信会议室（丹阳市开发区兰陵路77号名仕苑写字楼西南角）。

七、其他

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丹阳市物业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丹阳市天润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丹阳市金鼎城市花园18号
联 系 人：	张经理
电 话：	0511-86960345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万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丹阳市开发区兰陵路77号名仕苑写字楼一楼

联 系 人：宋江辉
电 话：0511-86586999
电 子 邮 件：jslx112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